

##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实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截至2023年2月2日收盘，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完成本次回购，实际回购公司股份3,104,719股，占公司总股本81,155,600股的比例为3.83%，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2.86元/股，最低价为18.26元/股，回购均价为20.96元/股，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,506.70万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）。

#### 一、回购股份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2年2月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》，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,000万元（含），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（含），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3.00元/股，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9日、2022年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4）、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7）。

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3.00元/股（含）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2.80元/股（含），其他事项均无变化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9）。

## 二、回购股份实施情况

(一) 2022年3月8日,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,并于2022年3月9日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2-010)。

(二) 2023年2月2日,公司完成本次回购,实际回购公司股份3,104,719股,占公司总股本81,155,600股的比例为3.83%,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2.86元/股,最低价为18.26元/股,回购均价为20.96元/股,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,506.70万元(不含印花税、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)。

(三) 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,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。

(四)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,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。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,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,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。

## 三、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

2022年2月9日,公司首次披露了本次回购股份事项,详见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2-004)。截至本公告披露前,原公司董事刘伟女士因自身财务需求及安排减持497,600股股份,除此之外,公司其他董监高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回购股份提议人在此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## 四、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

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后,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中包含回购专用证券账户3,104,719股。

公司本次累积回购股份3,104,719股,将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,并在发布本公告后三年内转让完毕;若公司未能以本次回购的股份在发布本公告后三年内转让完毕,则将依法履行减少注册资本的程序,未转让股份将被注销。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期间,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、利润分配、公积金转增股本、认购新股和配股、质押等权利。

后续，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，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2月3日